

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被拍卖的股份为公司原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刘光所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2,136,132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 42.9989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.0326%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2、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第二次拍卖流拍。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进展情况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一、第一次拍卖基本情况

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方网力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刘光先生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相关情况，上海金融法院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 10 时至 2021 年 5 月 20 日 10 时止（延时除外）在淘宝网络司法拍卖平台上（<https://sf-item.taobao.com/>）分两笔公开拍卖公司原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刘光合计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2,136,132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 42.9989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.0326%，具体情况详见当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1-026）。

2021 年 5 月 20 日，公司据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网页面显示的拍卖结果，截止拍卖结束时间，无竞买人报名参拍，第一次拍卖流拍。具体情况详见当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1-045）。

二、第二次拍卖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刘光先生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

的情况，上海金融法院于 2021 年 6 月 27 日 10 时起至 2021 年 6 月 28 日 10 时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刘光前述股票进行二拍。具体情况详见当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1-051）。

三、第二次拍卖的进展

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网页面显示的拍卖结果，截止拍卖结束时间，无人出价，本场拍卖流拍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生产经营正常，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28 日